

证券代码：003017

股票简称：大洋生物

公告编号：2025-006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持有公司股份达到 5% 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增持，未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9 日收到股东杨兴礼（以下称“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资料，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增持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	杨兴礼
性别	男
住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
通讯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
身份证号码	6501061964*****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25 年 2 月 18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800,000 股。上述增持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大洋生物无限售流通 A 股股份 4,7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84,000,000 股的 5.65%。

（四）上述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3,950,000 股，占公司总

股本 84,000,000 股的 4.7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4,7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84,000,000 股的 5.65%。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 4,7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5.65%，属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委托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4、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的明确计划，若根据实际情况和需求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及时履行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21 日